

## 從教師視角探討學術諮詢／顧問中缺失的環節

駐芝加哥辦事處教育組

譯者註：本文為讀者投稿，採第一人稱書寫與翻譯。

「我擔心這堂課我會拿到 F，儘管我只缺了三個禮拜的課。」一位學生帶著這份擔心來找我。身為他的學術顧問導師暨在這個大學(舊金山州立大學)內長期任教的講師，我完全理解錯過三週的課程，會錯失多少進度與作業。但為了瞭解狀況，我還是與該課程的教師進行了對談。而顯然教授對於這位學生這種修正式的發言感到驚訝。她表示，她多次透過電話與郵件聯繫學生但未果。

這些交流，加上我擔任學術顧問與大學講師的雙重身分，使我意識到學術顧問和大學教師幾乎鮮少針對大學生的事務進行交流。當然，不同學校在其教職員責任上有不同規劃。我這裡的討論，僅針對該校有專職員工專門處理學生課程規劃、畢業條件、或其他形式的學術諮詢這種情況。近年來諸多討論強調學術諮詢不應僅著重在學生的學業上，也應該關注學生的個人價值觀或家庭、經濟狀況。然而，在這些討論中，卻鮮少提及學術顧問和教師之間應該建立的合作，畢竟當學術顧問未能收到來自教師——在教室中實際見證學生課堂表現的人——的回饋，學術顧問的品質自然會受到影響。

另外一個案例來自學生向我反應，認為教師給他的期末分數不公平。儘管學術顧問不能——也不應該影響課程成績，我還是拜訪了那位學生的授課老師。結果顯示她的給分十分公平。因此最後，我和這位學生針對出勤和學習習慣等能夠長遠影響其學習成就的目標進行了討論。

像這樣學術顧問與課程教師間缺乏溝通的情況並非個案。經過我和他校顧問的交流，顯示他們也有類似的情形。當我向雙方反應建立積極合作的可能性，雙方的回饋都是正面的。學術顧問將受益於來自課堂教師更直接的傳達學生學習情形、而課堂教師則相對可以從學術顧問方得到關於諮商或校園資源等訊息。因此，真正的問題不是「是否該合作」，而是「如何合作」？

可行的方法之一，是大學方應該積極鼓勵這樣的合作。例如將教師與

顧問工作的時間視為「服務」貢獻之一，而在顧問的職員年度評鑑中，也承認這樣的服務。另外一個可能性則是創立關於學術諮詢的教職員工委員會，儘管這樣的委員會並不常見。但是學術就是應該共享想法並共治。這樣密切的溝通合作能夠讓學術顧問提供更有效及有效率的建議。例如當學生因為課堂作業而掙扎時，常見的作法是建議他去校內的學業輔導中心。但若顧問能更了解課堂與教師互動情形，就可以建議他先去找教師聊一聊，畢竟設計這份作業的人，對於作業的期待與給分標準是最為了解的。

為了使學術諮詢充分達到效果，我們必須突破既有學術諮詢獨立於教學的觀點。如果學術諮詢和教學不同道，對學生來說毫無益處。借用詩人 Ogden Nash 的話，這就像是「在雙向道上進行單向思考。」

撰稿人 / 譯稿人：Jennifer Arin / Pei-Jung Li

資料來源：2021 年 08 月 17 日，The Chronicle of Higher Education

<https://www.chronicle.com/article/the-missing-link-in-academic-advising-the-faculty-perspective>

